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3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因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0日开始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9月2日公告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编制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文件。

2015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相关内容已披露在2015年11月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根据最新监管要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披露后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